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复〔2021〕57号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上海兴泰 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8·12” 机械伤害死亡事故处理情况的批复

区应急局：

你局《关于上海兴泰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8·12”机械伤害死亡事故处理情况的请示》（沪崇应急〔2021〕57号）已悉。现批复如下：

同意事故调查组对该起事故的原因分析和对责任单位及相关责任者的处理建议，请有关部门和单位抓紧落实。

此复。

2021年9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监委，区人民检察院，区总工会，区市场监管局，长兴镇人民政府，
长江航运公安局上海分局。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30日印发
